

证券代码：000011 200011 股票简称：深物业 A 深物业 B 编号：2021-49 号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物业发展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 4 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上午 10 点 30 分以现场加远程视频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以网络方式送达各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戴先华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本公司《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核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%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该交易有助于提升物业管理板块整体市场竞争力，打造深圳市属标杆性物业管理平台，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物业管理业务，增强上市公司发展后劲。本次股权收购已构成关联交易，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关联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已经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相关独立董事意见，董事会关于上述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未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

益。因深投控为本公司及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关联监事张满华、李清华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外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该交易有助于提升物业管理板块整体市场竞争力，打造深圳市属标杆性物业管理平台，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物业管理业务，增强上市公司发展后劲。本次股权收购已构成关联交易，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关联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已经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相关独立董事意见，董事会关于上述议案的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未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。因深投控为本公司及中国深圳对外贸易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关联监事张满华、李清华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收购深圳市深福保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所属三家企业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该交易有助于提升物业管理板块整体市场竞争力，打造深圳市属标杆性物业管理平台，进一步做大做强公司物业管理业务，增强上市公司发展后劲。本次股权收购已构成关联交易，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关联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，独立董事已经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相关独立董事意见，董事会关于上述议案的表决

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,未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。因深投控为本公司及深圳市深福保(集团)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,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,关联监事张满华、李清华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深圳市物业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4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物业发展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年12月14日